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2024 年 8 月 2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1 人。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及决定的事项，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同时披露的《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同时披露的《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的

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黄洪刚、胡逢才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同时披露的《关于对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的持续风险评估报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及修订部分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健全完善公司内控管理，强化风险防范，提升管控效率，经逐项表决同意公司制定《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制度》，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本次制定及修订后的上述内部控制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7 日